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05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人民币2,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2020年第8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澳元兑美元阶梯式区间累计结构)

委托理财期限:30天、35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和财务部门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6)。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4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9,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2,435,849.0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5月16日到位,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9)第00205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9-013)。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2020年2月24日,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2,000.00	1.15或3.5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2、2020年2月24日,公司购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2020年第8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澳元兑美元阶梯式区间累计结构)	2,000.00	1.50-3.8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由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评估理财产品受托方资质、投资品种、产品风险、风控措施等。公司本次计划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产品代码	120120600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50%/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15%/年。
起始日	2020年2月25日
到期日	2020年3月26日
投资期限	30天
投资到期日	认购/申购确认日(不含当日)后第30天(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投资兑付日	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产品挂钩指标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率=年收益率/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2、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W款2020年第8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欧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
产品编号	XJXCKJ1009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适合客户类型	经广发银行风险评估,本结构性存款适合向谨慎型、稳健型、平衡型、进取型、激进型的客户销售
结构性存款货币	人民币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为1.50%-3.80%
结构性存款启动日	2020年02月26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	2020年04月01日
结构性存款期限	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35天。
银行工作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收益计算基础	A/365
认购份额	认购起点份额为5万份(1元/份),高于认购起点金额部分应为10000元的整数倍
结构性存款单位	用于计算、衡量结构性存款财产净值以及投资者认购或赎回的计量单位。
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	结构性存款期满,广发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所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2、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所募集的资金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拆借、回购等)的比例区间为20%-100%、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等金融资产的比例区间为0%-80%,收益部分投资于与澳元兑美元的汇率水平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度为人民币4,000.00万元,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低风险、保本型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00),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受托方基本情况:

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8年07月08日

法定代表人:王滨

注册资本:1,968,719.63万元

主营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3,609亿元,资产净额1,585亿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3亿元,净利润107亿元(以上数据来自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3、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9月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9,431.62	200,162.77
负债总额	96,784.66	58,208.14
净资产	92,646.96	141,95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30	13,504.35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0,626.56万元,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3.06%,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收益不能保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赎回委托理财情况

2020年2月2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本金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40或3.45	2020年01月23日	2020年02月24日	5.94	2,005.9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薪加薪16号"W款2020年第2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50-3.80	2020年01月23日	2020年02月24日	5.13	2,005.13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理财期限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019年10月22日至2020年4月19日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8.99	0.0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月21日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9.04	0.0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月22日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72	0.00	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月22日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019年10月24日至2020年4月22日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6.51	0	2019年10月29日至2020年2月3日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5.94	0	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24日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5.13	0	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24日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随存随取
1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020年2月25日至2020年3月26日
1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2020年2月26日至2020年4月1日
合计		22,000.00	14,000.00	104.33	8,000.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0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2月25日至2020年8月25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理财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2019年8月2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产品。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020年2月24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556,25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发行价格为6.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1,19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6,037,735.85元后,实收人民币155,152,264.15元,于2017年12月25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账号:519902821410901)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1,382,213.2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770,050.9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0号验资报告。

2019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年初募集资金净额	138,456,830.76
减:2019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957,841.80
(1)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4,404,641.80
(2)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162,000.00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91,2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9,047.90
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2,123,054.8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注)	135,921,091.66

注:截止2019年0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35,921,091.66元,其中80,000,000.00元为未到期理财产品,316,064.88元为理财专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坛支行产生的理财收益及利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5,605,026.78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3000	3.80%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3.80%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2、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等情况,对理财的规模、期限和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挂钩标的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3.80%
产品期限	180天
本金及利息支付	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流动性安排	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二)委托理财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0000),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14,190,186.62	508,233,627.71
负债总额	33,382,144.30	24,410,19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0,808,042.32	483,823,435.29
货币资金	115,232,907.53	117,849,450.09
	2018年	2019年1-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08,084.51	13,615,39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06,134.09	22,146,470.08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80%,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5.46%,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60.75	-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4.47	-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7.47	-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5.63	-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合计		19000	11000	208.32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6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9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8000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文具 公告编号:2020-002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3,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4%;股东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杰葵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3,1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1%;股东及董事陈湖雄持有公司股份22,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8%;股东及董事陈雪玲持有公司股份14,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科迎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4,550,0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0.49%,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杰葵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4,550,0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0.49%,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陈湖雄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5,700,0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0.62%,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陈雪玲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3,600,000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0.39%,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3,400,000	2.54%	IPO前取得:11,7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1,700,000股
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3,100,000	2.51%	IPO前取得:11,5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1,550,000股
陈湖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2,800,000	2.48%	IPO前取得:11,4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1,400,000股
陈雪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400,000	1.57%	IPO前取得:7,2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7,2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晨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36,000,000	58.26%	关联方持股
	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23,400,000	2.54%	关联方持股
	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23,100,000	2.51%	关联方持股
	陈湖文	22,800,000	2.48%	一致行动协议
	陈湖雄	22,800,000	2.48%	一致行动协议
	陈雪玲	14,400,000	1.57%	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642,500,000	69.84%	—

说明:陈湖文、陈湖雄及陈雪玲三姐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晨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分别持有公司2.48%、2.48%、1.57%的股权。陈湖文在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中出资比例为56.20%,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湖雄在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中的出资比例为45.50%,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4,600,000	0.50%	2019/4/28~2019/4/29	35.02-35.02	2019年4月4日
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4,600,000	0.50%	2019/4/28~2019/4/29	35.02-35.02	2019年4月4日
陈湖雄	4,400,000	0.48%	2019/5/8~2019/5/9	34.72-34.72	2019年4月4日
陈雪玲	4,800,000	0.52%	2019/5/8~2019/5/9	34.72-34.72	2019年4月4日
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3,200,000	0.35%	2019/9/18~2019/9/19	39.20-39.20	2019年9月4日
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3,100,000	0.34%	2019/9/18~2019/9/19	39.20-39.20	2019年9月4日
陈湖文	7,600,000	0.83%	2019/9/18~2019/9/19	39.20-39.20	2019年9月4日
陈湖雄	3,200,000	0.35%	2019/9/18~2019/9/19	39.20-39.20	2019年9月4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科迎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不超过:4,550,000股	不超过:0.49%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550,000股	2020/2/28~2020/8/26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分红送转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上海杰葵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不超过:4,550,000股	不超过:0.49%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550,000股	2020/2/28~2020/8/26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分红送转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陈湖雄	不超过:5,700,000股	不超过:0.62%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700,000股	2020/2/28~2020/8/26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分红送转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陈雪玲	不超过:3,600,000股	不超过:0.39%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600,000股	2020/2/28~2020/8/26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分红送转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科迎投资和杰葵投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承诺期满后,每年解除锁定的股份比例不超过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3、在本合伙企业所持发行人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本合伙企业自身需要,本合伙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之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合伙企业预计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合伙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总额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合伙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总额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若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陈湖雄、陈雪玲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其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及董事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及董事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及董事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及股东、董事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7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熊明钦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855,4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4%。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披露了《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熊明钦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和大宗交易方式(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2,7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3%。

截至本公告日,熊明钦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1,559,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1,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熊明钦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855,421	6.94%	IPO前取得:5,538,480股 其他方式取得:5,316,94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熊明钦	10,855,421	6.94%	梁建华岳母
	梁建华	73,206,000	46.77%	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梁建中	4,823,835	3.08%	梁建华兄弟
	梁刚	4,826,634	3.08%	梁建华兄弟
	合计	93,711,890	59.87%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熊明钦	2,709,920	1.73%	2020/1/7~2020/2/2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7.05—21.57	52,326,107.80	已完成	8,145,501	5.2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2/24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0-016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正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裕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72,955,9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7%。本次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6,624,29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36.49%,占公司总股本的17.21%。

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正裕投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正裕投资	是	26,624,294	否	否	2020年2月21日	公司可转债履约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或债权消灭之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49%	17.21%	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
合计	/	26,624,294	/	/	/	/	/	36.49%	17.21%	/

二.本次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正裕投资	72,955,996	47.17%	0	26,624,294	36.49%	17.21%	0	0	0	0
郑连平	12,517,444	8.09%	0	0	0	0	0	0	0	0
郑连松	12,231,040	7.91%	0	0	0	0	0	0	0	0
郑念辉	11,357,444	7.34%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09,061,924	70.51%	0	26,624,294	36.49%	17.21%	0	0	0	0

四、股份质押说明

正裕投资本次股份质押主要为了确保本次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同时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以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对本次可转债进行质押担保。

正裕投资本次股份质押为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超过2.9亿元(含)的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合理费用提供的质押担保。

正裕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